

專案質詢

8-2-2-0534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1 年 9 月 26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王委員惠美，針對教育部修訂辦法，將主動主導現有國立大學間整併之進行，若無有效配套方案，成效恐怕不彰，並產生諸多爭議又無助高等教育之整體發展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由於社會發展變遷，國內近十幾年來的新生嬰兒呈現逐年下降的趨勢，我國已是少子化的社會型態，也使國內教育體系面臨衝擊，現有教育資源可能產生過剩的情形，供過於求的情形下將面臨招生來源不足的問題。而再檢視我國大學體系，現有高達 160 所以上大專院校校數相於學生人數，實有過多的情形，更會在在面臨少子化情形下，產生許多經營困境而造成問題。而為確實減少大學校數，故教育部於日前修正通過國立大學合併推動辦法，將強勢主導國立大學整併，不需經校務會議同意。教育部 9 月將組合併推動審議會，公布整併藍圖，展開大學整併工作。
- 二、然若以過去案例來看，多年來教育部在曾希望國立大學主動提出合併申請，其望藉由增加經費補助的方式來增加補助之誘因，以達成減少校數的目的，然在數個合併案無法順利進行後就無疾而終，其中尤以前國立台灣體育學院（現為國立台灣體育運動大學）與國立體育學院（現為國立體育大學）兩間學校之合併一案，推動時引起校友上街抗議遊行，造成社會譁然，而兩校在教育部主導下仍然進行合併進程後，最後仍宣告破局，兩校各自恢復原有校名與原先運作，等於恢復到原點，其造成投入的龐大行政資源全然無效外，更反而變成教育部強勢介入大學整併失敗的示範。
- 三、如上所述，我國大學教育資源過剩需要整併的問題確實有其必要，整併校數僅是其中的一種方式，仍需謹慎評估配合多種方法，更何況僅就國立大學進行整併，未配合校數更多的私立學校之整併或退場之推動，對高教環境並未能有所助益；而整併國立大學之規劃運作上，教育部由於過去輔導推動不力而想改採強勢介入整併的方式，但以上述整合失敗的國立體育大學一案就已經很清楚，由主管機關強勢介入主導的合併案，以現有的法規若未能有

立法院第 8 屆第 2 會期第 2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

效溝通，一昧由主管機關主導，未校方未有意推動，甚至現有教職員工及過去校友之歷史情感都應一併考量，否則恐怕成效仍然不彰。本席建議，教育部應審慎思考，研議國立大學整併之整體配套規劃，避免重蹈過去整併失敗覆轍。